

入中論善顯密意疏 074

第一菩提心

釋妨難 02

日期：2025. 06. 12

範圍：p. 44+14~p. 45+13

如何以一「故」字能作圓滿宣說之理由耶？當作是說：「若不通達無相，即不能滅盡煩惱證得解脫。聲聞乘中雖亦必說法無我。然大乘小乘應有差別，故於大乘作圓滿說。」故知彼所設難及所成立，皆不決定，是似能破。即是違理之失。其違教失，前已廣說。

那麼，「故佛於大乘，圓滿說彼義。」文中的「故」字如何說明大乘經中要圓滿宣說法無我之理由？答：是這樣的，「如果不通達法無我的話，就不能斷盡煩惱障而獲得解脫，聲聞和獨覺也不例外。所以，聲聞乘中也必須宣說法無我。如果大小乘中都有宣說法無我，那大小乘應該有個不同的差別之理由必須說出來，其理由是，在大乘經中圓滿宣說法我無，而小乘經中並沒有如此。」

所以，清辨論師對於佛護論師的駁斥：「佛宣說大乘，理應是無義，因佛在小乘經中已經宣說了法無我故。」此應成論式及其所引發的「佛未在小乘經中宣說法無我，因

佛宣說大乘經有意義故。」此自續因。二者皆顯示為不周遍之似能破，這是與正理相違之過失。與以上所引的《增上意樂請問經》等七個依據中，說聲聞和獨覺通達法無我相違，是與教言相違之過失。

若爾此論師說，大小乘經說法無我有圓滿不圓滿，大小乘道修法無我亦有圓滿不圓滿，其義云何？

那麼，何為龍樹菩薩所說的大小乘經中說法無我有圓滿不圓滿，大小乘道修習法無我有圓滿不圓滿？

有說：「大乘人能通達一切所知皆無自性，二乘人僅能通達一分所知無自性。」決非如是。若以正量於一法上能成立為法無我，次觀餘法有無實性，即依前理便能通達無實性故。

對此有人說：大乘的行者能通達一切所知皆無自性，所以，修法無我能圓滿。聲緣二乘的行者僅能通達一些所知無自性，所以，修法無我並不圓滿。

此不合理，因不論是小乘還是大乘的行者，只要在某一法上已通達法無我，之後想要其他的法上通達法無我時，只要依之前的理路，略微地觀察彼法，便能通達彼法

上面的無諦實。如說：「若於一法見真實，則於諸法見真實。」不僅大乘，小乘的行者也能通達一切法無自性。

豈不中觀學者，亦有破除有事實有，而許真空實有；或許法性是自在成就真實有者乎？初說是未善知實有之量，僅破粗分；後說則雖自以為能破有事實有，然彼不以正量而破，僅是毀謗有事之惡見。故不以彼等所說而成不定。

對此有人反駁：如你所說，只要在某一法上通達了法無我，依之前的理路，就能夠在其他所有的法上能夠通達法無我。那麼，藏地前期論師法獅子（ཆ་པ་ཚས་ཀྱི་སེམས།）和自在獅子等中觀學者，雖然有破除事物諦實成而通達了諦實空，但承許諦實空為諦實有；還有藏地的有些教派，承許三性中法性是諦實成，而遍計所執及依他起為諦實空，所以，初者不能在「諦實空」上通達法無我，後者不能在「法性」上通達法無我，二者都不可能在所有的法上通達法無我。難道他們都未通達法無我嗎？答：雖然他們都自稱是中觀師，但初者只是破除粗分之所破而已，尚未善加認知所破「諦實成」之量，所以，尚未通達法無我；後者，雖然自以為是破除事物諦實成，其實未破除諦實成，而且彼見解成為毀謗諸事物之惡見。因此只能說明他們都未通達法無我。

由是當知諸大乘人，隨成立一切無實，亦如《中觀論》所說，有無量品類能立之理。故於真實義慧極為廣大。諸小乘人僅以略理成立真實義，故於真實義慧略而不廣。故說彼二慧有廣略，修有圓滿不圓滿之殊。致此差別者，亦由諸二乘人唯為斷除煩惱障故，精勤修行，以略理通達真實義，便能滿其所願。而諸大乘人為斷所知障故，精勤修行，故於真實義，須以廣大慧而善通達也。

那麼，龍樹菩薩在《出世讚》中所說的「大小乘經有無圓滿宣說法無我，及其二道中有無圓滿修法無我之差別」是什麼？是這樣的，大乘的行者如《中觀根本慧論》中所說，成立一法為無諦實，必須透過無量的正理的方式來成立，並且對於無諦實生起極大的廣慧；小乘的行者成立無諦實時，以簡略的正理來成立無諦實即可，沒有必要像大乘那樣的方式成立無諦實。所以，對於無諦實也沒有那麼廣慧，由於這個理由而產生大小乘經中廣略宣說法無我以及在二道中修習法無我是否圓滿的差別。

如此的差別，又是因為聲緣只是為斷煩惱而精勤，所以通達真實義即可，而大乘的行者為斷除所知障而精勤修行真實義，需要強烈而廣大的智慧，所以，佛也要為大乘行者宣說圓滿的法無我。